**关于开展2019年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项目结题评优工作的通知**

根据《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管理办法》（教高函〔2019〕13号）和《四川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管理办法》（川大教〔2013〕116号）的要求，2019年度立项的“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以下简称“大创”）项目现已进入结题阶段。在防控新冠肺炎疫情的大环境下，**学校决定2019年大创结题及评审工作以线上形式完成，**于2020年3月13日正式启动。教务处通知链接详见http://jwc.scu.edu.cn/detail/107/7254.htm。

**一、结题申报流程**

请项目团队采用线上讨论的形式，对照项目申报书，梳理一年来的研究成果，在导师指导下，依据流程（见附件1）在线提交《四川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结题申报书》（附件1）等结题材料。**提交后请及时提醒指导老师填写指导意见（见附件2）。**

结题评审通过的项目，将获得四川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结题证书，负责人和团队成员均可申请创新创业教育学分。

对于个别确实因疫情原因存在客观困难，无法按时提交结题申报书的项目，请依以下流程处理：

1、项目组填写《四川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延期结题申报书》（附件3），[在2020年4月1日前将电子版发至邮箱scuchen305@163.com，邮件命名格式“负责人姓名+指导老师姓名+项目名称+2019](mailto:在2020年4月1日前将电子版发至邮箱scuchen305@163.com，邮件命名格式)年大创延期申请”。特别注意：延期申请必须征得指导老师同意。

2、项目组负责人返校后需提供1份纸质版的《四川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延期结题申报书》至江安建环楼A216陈浩老师处。

项目结题可延期至2020年9月15日，延期团队应在2020年9月1日-15日期间登录系统完成结题工作。

**二、结题申报要求和评审**

**1.结题申报要求**

计划按时结题的项目，请负责人合理利用返校前时间，组织项目团队采用线上交流形式与导师和成员进行讨论沟通，预填写《四川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结题申报书》（附件4）及相关信息，重点梳理项目成果并详细记录，同时登陆“四川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管理系统”（http://jxyw.scu.edu.cn:8081/cdcxcy/）**完善“学生活动记录”**。**2020年3月18日0点起，项目负责人登陆系统在线填写结题申报书，完成情况以系统提交为准，申报系统将于2020年4月1日24:00关闭。**

**2.创新训练类项目评审**

2020年4月2日至4月15日，学院将组织专家对各学院的创新训练类项目进行线上结题评审，结合学生填写的“学生活动记录”，对设备及经费等做好验收工作（图书也应作为固定资产建账并回收到学院图书室）。

学院将组织专家评审组对创新训练类项目按照评审结果排序并评优，原则上按2019年创新训练类项目立项总数依次定级为“优秀”（比例不超过15%）、“良好”（比例不超过25%）、“合格”和“不通过”，并直接在《结题情况汇总表》中勾选。学校将组织评审专家就获评“优秀”和“良好”的项目进行抽查。

**3.创业类项目评审**

2020年4月2日至4月15日，教务处组织专家对创业训练类和创业实践类项目进行线上结题评审。根据评审成绩排序，依次定级为“优秀”（比例不超过15%）、“良好”（比例不超过25%）、“合格”和“不通过”。

**三、结题成果收集与统计**

本科生作为核心人员参与的高质量学术论文、发明专利和科创类竞赛奖项等指标体现了学生创新创业能力的显著提高，在国家层面越来越受重视，已纳入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入选作品的评选标准。请学生按要求在大创系统内上传“成果登记附件”。

**四、工作联系人**

教务处联系人：翟老师，联系电话：028-85400031，邮箱：[cxcy@scu.edu.cn](mailto:cxcy@scu.edu.cn)

学院联系人：陈老师，联系电话：028-86046332，邮箱：[scuchen305@163.com](mailto:scuchen305@163.com)

系统工程师 雷工 QQ：1187156433

**教务处**

**建筑与环境学院**

**2020年1月15日**